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浙农集〔2022〕88号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成立房屋租金减免工作专班的通知

集团所属各公司、集团公司各部（室）：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做好房屋租金减免工作，根据《浙江省国资委关于做好国有房屋租金减免工作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通知》（浙国资产权〔2022〕8号）要求，决定成立集团公司房屋租金减免工作专班，工作专班成员如下：

组长：集团公司总经理 毛利豪

成员：粮食集团副总经理 孙磊

绿农集团党委副书记 刘冬梅

新农都公司总经理 单晓东

农都公司副总经理 匡玉峰

实业公司财务总监 许红

乡投集团常务副总经理 杜源元

勿忘农集团副总经理 梁晓东

集团公司财务资产管理部经理 徐军相

集团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 陈兆波

集团公司审计法务部经理 石立军

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如因职务调整发生变化，由其接任者自行递补，不再另行通知。

浙江省农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7日



抄报：省国资委。

省农发集团办公室

2022年4月7日印发
